

证券代码：874059

证券简称：东明电气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湖北东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3 月 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湖北东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2 月 2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刘祖春
6. 会议列席人员：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的召集、召开和议案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变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与原聘的审计机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因合约到期，经双方充分沟通，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再承接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委托。为了更好地推进审计工作，经公司多方面综合评估，公司拟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于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湖北东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湖北东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提请公司召开 2023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湖北东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湖北东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湖北东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8日